



230512050137

有效期2029年04月13日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RZJH24061203-17 (02)

项目名称: 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

(企业废水总排口 DW001)

委托单位: 中石油(内蒙古)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类别: 委托检测

检测单位: 内蒙古华瑞中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5 年 06 月 27 日

(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
声 明

1. 本报告需齐全、清楚，无批准人签名，或涂改，封面及骑缝位置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2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、转借本报告，经同意的复制品需加盖本公司公章后方能生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4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本公司不负责抽样（如样品是由客户提供）时，检验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报告中若有附限值标准或排放限值等相关检验检测结果判定依据，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5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因检测样品的特殊性，不具有重复性的样品不进行复检。
7. 来自于分包单位的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以“*”表示。
8. 本报告若有污染源排气筒高度、锅炉型号等现场建设内容涉及到的数据均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
检测报告

项目信息

项目编号	HRZJH24061203-17	项目类别	委托检测
项目名称	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（企业废水总排口 DW001）		
项目地点	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河镇 S102 省道南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		
委托单位	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联系人	王佳录	联系电话	19997640328
公司名称	内蒙古华瑞中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公司地址	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 D3-1-102、103、 104、105、106、202、301、302、303 号楼		
电 话	0471-3284111	报告份数	一式四份
分析人员	赵娜、赵雨、王雪茹、孟祥迪		
检测日期	2025 年 06 月 20 日-27 日		

报告编制：马佳乐（马佳乐） 审核人：侯皓文（侯皓文）

签发人：黄蕊（黄蕊） 签发时间：2025 年 06 月 27 日

表 1.样品信息

样品类别	点位名称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采样人员	采样日期
废水	企业废水总排口 DW001	B01088S30104-0106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有异味	程树恒 赵超越	2025.06.20
		B01088S30104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有异味		
		B01088S30105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有异味		
		B01088S30106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有异味		
采样依据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HJ 91.1-2019				
备注	B01088S30104-0106 为 3 次等时间间隔的混合水样				

表 2.检测依据、检出限、主要仪器设备

序号	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来源	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/型号/编号/ 有效期
1	废水	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《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》 HJ 505-2009	0.5mg/L	电热恒温培养箱 /DHP-9162B/HRZJ-YQ-F-022/校准 2026.02.26 多参数分析仪 /DZS-708L/HRZJ-YQ-F-003/校准 2026.03.02
2		铜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GB 7475-87	0.05m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/TAS-990AFC/HRZJ-YQ-F-027/校准 2027.02.26
3		锌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GB 7475-87	0.05m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/TAS-990AFC/HRZJ-YQ-F-027/校准 2027.02.26
4		氟化物	《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》 GB7484-1987	0.05mg/L	多参数分析仪 /DZS-708L/HRZJ-YQ-F-003/校准 2026.03.02
5		氰化物	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》 HJ 484-2009	0.004mg/L	分光光度计（可见） /V-1200/HRZJ-YQ-F-006/校准 2026.02.26
6		钒*	《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 HJ 776-2015	0.01mg/L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、Optima 4300DV、AS-428
7		可吸附有机卤素 (AOX)	《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 (AOX)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HJ/T 83-2001	0.017mg/L	离子色谱仪 /CIC-D100/HRZJ-YQ-F-001/校准 2027.02.26
8		总有机碳	《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》 HJ 501-2009	0.1mg/L	总有机碳测定仪/TOC-L CPN/HRZJ-YQ-F-143/校准 2026.02.27

表 3.检测结果

1.废水

检测项目	点位名称（坐标）、样品编号、检测结果	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	企业废水总排口 DW001（N：40°43'50.27"，E：111°44'8.52"）					
	B01088S30104 -0106	B01088S30104	B01088S30105	B01088S30106		
生化需氧量(BOD ₅) (mg/L)	/	9.4	8.9	9.2	9.2	70
铜 (mg/L)	0.05L	/	/	/	0.05L	0.5
锌 (mg/L)	0.05	/	/	/	0.05	2.0
氟化物 (mg/L)	0.44	/	/	/	0.44	20
氰化物 (mg/L)	/	0.004L	0.004L	0.004L	0.004L	0.5
钒* (mg/L)	/	<0.01	<0.01	<0.01	<0.01	1.0
可吸附有机卤素 (AOX) (mg/L)	/	0.017L	0.017L	0.017L	0.017L	5.0
总有机碳 (mg/L)	/	6.6	6.2	6.1	6.3	20
备注	1.标准限值参照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31571-2015 及排水协议 2.“*”表示分包项，结果由内蒙古爱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(资质证书编号:240520340123)， 编号为 AS08J25B142S 的报告提供。 3.“L”加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，表示未检出 4.“<”加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，表示未检出					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



附页:

项目名称: 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 (企业废水总排口 DW001)

报告编号: HRZJH24061203-17 (02)

现场照片



备注: 照片中坐标为拍照点坐标

—— 结束 ——